

epc合同如何缴纳印花税 - 请问建筑安装工程合同的印花税是如何交纳及计算申报呢？-股识吧

一、建筑施工总承包单位的合同印花税怎样交？如果只拿到甲方的十万元工程款该咋到地税交纳税金？

印花税是一签合同就必须按合同的总额马上交，和甲方付款没有关系。再看看别人怎么说的。

二、这个合同怎么缴纳印花税

商务会议合同，类似于购销合同。
应按合同金额，也就是10万元交纳印花税，税率万分之三。

三、技术开发合同缴纳的印花税怎么计算

技术开发合同按照万分之三贴印花税。
你可以直接到地税局购买印花税税票，印花税票有面额相当于完税凭证。直接贴到合同上就行了，贴完之后记得注销，这样比较符合印花税票使用规范，避免在税务检查或者稽查中造成不必要的麻烦。

四、请问建筑安装工程合同的印花税是如何交纳及计算申报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第八条规定：同一凭证，由两方或者两方以上当事人签订并各执一份的，应当由各方就所执的一份各自全额贴花。
由于，印花税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均没有明确纳税地点，只是规定应税合同由各方就所执的一份各自全额计算缴纳或贴花，因此，建筑安装工程合同的印花税既可以在合同签订地申报缴纳或贴花，也可以在机构所在地申报缴纳或贴花。

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包括建筑、安装工程合同依照万分之三税率计算缴纳或贴花。

五、建设工程承包合同印花税如何缴纳

按合同金额的0.03%计算缴纳，可以购买印花税票贴在合同上并划销，也可以去地税局直接缴纳。

六、EPC项目到底该如何纳税

EPC项目，一般是指集设计、采购、施工于一体的工程项目。

由承包方负责进行项目的专业设计、专用设备采购、工程施工。

即：EPC=设计服务+销售货物+建筑服务可见，EPC一项业务，既涉及应税劳务服务，又涉及货物，所以，属于混合销售是无可置疑的。

我们看混合销售的定义：《试点实施办法》第四十条一项销售行为如果既涉及服务又涉及货物，为混合销售。

顺便讲一个现实中比较多见的错误观点，帮助大家从反面理解这一问题。

该观点认为，按《试点有关事项的规定》（36号文附件2）第一条（一）的规定，应该按兼营处理：（一）兼营试点纳税人销售货物、加工修理修配劳务、服务、无形资产或者不动产适用不同税率或者征收率的，应当分别核算适用不同税率或者征收率的销售额，未分别核算销售额的，按照以下方法适用税率或者征收率：按这一规定，仿佛是说，如果纳税人从事了销售和服务，就要分别纳税。

即按兼营处理。

实际上，这一规定针对的是：纳税人“适用不同税率或征收率的”的情况下，如果未分别核算，该如何进行从高计税的补充规定。

它是对“兼营”行为分别纳税的补充规定。

不可能从这一条得出，一旦从事销售货物与服务，就必须按兼营来处理。

所以，EPC项目，应该按混合销售处理。

按混合销售，又该如何纳税呢？再看看混合销售的规定：《试点实施办法》第四十条一项销售行为如果既涉及服务又涉及货物，为混合销售。

从事货物的生产、批发或者零售的单位和个体工商户的混合销售行为，按照销售货物缴纳增值税；

其他单位和个体工商户的混合销售行为，按照销售服务缴纳增值税。

建筑企业不是生产、批零企业，所以，结论就出来，EPC项目应该按销售服务纳税，其中设备采购销售的纳税义务，被服务销售所取代。

第一阶段结论就是：不可能按17%纳税，不论是全额还部分金额。

应该按销售服务纳税。

但新问题出来了，政策制定时，可能没有考虑到EPC的这个特殊性：EPC项目有两个服务，税率不同，一个是设计服务6%，一个是建筑服务11%，应该按哪一个服务纳税呢？我们当然希望财政部、税务总局对EPC这一具体业务如何纳税，出一个补丁。

但是，在没有补丁的情况下，还得按基本的试点政策处理。

EPC项目被确定为混合销售之后，在增值税上，就成为了一个新的、按销售服务纳税的销售业务：设计服务+建筑服务。

这两个服务适用不同的税率，按《试点实施办法》的规定，此时就应该按兼营处理。

是的，这才绕到兼营之上。

按兼营处理，就需要对设计服务与建筑服务分别核算销售额、分别计税，若未分别核算，税率从高。

那么，如何进行分别核算销售额呢？EPC中，单独的设计与建筑服务，其金额是可以确定的。

但销售设备的销售额，该如何核算成服务呢？如何分摊到两项不同税率的服务销售额之上呢？一、无法核算。

那么这就简单了，税率从高，全额11%，按建筑业务纳税。

二、可以核算。

比如，我们可以按设计服务与建筑服务的含税金额比例，分摊销售设备的含税金额，从而实现了分别核算。

那么，这样的分别核算是否正确呢？注意，税法没有提自己的明确的核算要求，只要符合会计、税法的基本原则即可。

而这种按销售额分配的做法，是有会计上的理由的。

另外，也可以按其它标准或办法进行分配，主要看哪个更合理、更符合会计核算的原理。

如果这样的分别核算能够被纳税人和税务机关接受，那么就可以分别按6%和11%计税。

如果这样的分别核算不能达成一致，或者税务机关不同意这样核算且无法说服它，就只能全额11%。

或者只把设计服务单独核算出来6%，其它的11%。

目前政策下，EPC，应该这样纳增值税。

七、以联合体形式签订的合同如何计缴印花税？

与境外公司以联合体形式签订的合同1、与境外公司以联合体形式签订的合同，联合体各方应该以各自签订的合同金额计算印花税额，还是应该以合同总金额为基数计算贴花的问题 《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国务院令[1988]11号）

第二条 下列凭证为应纳税凭证：1. 购销、加工承揽、建设工程承包、财产租赁、货物运输、仓储保管、借款、财产保险、技术合同或者具有合同性质的凭证；

2. 产权转移书据；

3. 营业帐簿；

4. 权利、许可证照；

5. 经财政部确定征税的其他凭证。

第八条 同一凭证，由两方或者两方以上当事人签订并各执一份的，应当由各方就所执的一份各自全额贴花。

《国家税务局关于对借款合同贴花问题的具体规定》（国税地[1988]30号）规定：

六、关于对借款方与银团“多头”签订借款合同的贴花问题。

在有的信贷业务中，贷方是由若干银行组成的银团，银团各方均承担一定的贷款数额，借款合同由借款方与银团各方共同书立，各执一份合同正本。

对这类借款合同，借款方与贷款银团各方应分别在所执合同正本上按各自的借贷金额计税贴花。

按上述规定，除签订借款合同应分别在所执合同正本上按各自的借贷金额计税贴花外，其他应税合同应当由各方就所执的一份各自全额贴花。

《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国务院令[1988]11号 第一条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书立、领受本条例所列举凭证的单位和个人，都是印花税的纳税义务人（以下简称纳税人），应当按照本条例法规缴纳印花税。

《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条 条例第一条所说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书立、领受本条例所列举凭证，是指在中国境内具有法律效力，受中国法律保护的凭证。

上述凭证无论在中国境内或者境外书立，均应依照条例规定贴花。

条例第一条所说的单位和个人，是指国内各类企业、事业、机关、团体、部队以及中外合资企业、合作企业、外资企业、外国公司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及其在华机构等单位和个人。

第十四条 条例第七条所说的书立或者领受时贴花，是指在合同的签订时、书据的立据时、账簿的启用时和证照的领受时贴花。

如果合同在国外签订的，应在国内使用时贴花。

根据上述规定，境外公司书立、领受条例所列举在中国境内具有法律效力，受中国法律保护的凭证，在合同的签订时，如果合同在国外签订的，应在国内使用时，应按法规规定的税目税率计税贴花。

3、境内联合体公司有没有代扣代缴义务的问题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四条第二款规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负有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义务的单

位和个人为扣缴义务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及实施细则没有规定代扣代缴的义务。因此，境内联合体公司没有代扣代缴的义务。

八、这个合同怎么缴纳印花税

印花税：1、经营性账簿：（1）含实收资本与资本公积的资金账簿，按（实收资本+资本公积）*万分之五交印花税（2）其余经营性账簿按5元/本贴花。

2、合同按合同金额贴花或汇缴印花税。

其中，销售合同（包括你方销售的销售合同，和对方销售货物给你方，你方保留的一份合同）按销售合同上注明的销售金额*万分之三缴纳印花税。

也就是说，只要有销售合同或采购合同，你都要交印花税。

这时的印花税是按合同金额来交的，不是损益表中的主营业务收入，更不是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如合同签订金额为含增值税的金额，要按该含税金额*万分之三来交印花税）

原则上来说，合同交印花税要一份一份合同进行统计。

有时，公司签订的销售合同太多，不便统计，税务局会以主营业务收入打个八折或七折为基数，让公司再按万分之三的税率交销售合同印花税。

具体请和当地主管地税局联系。

附：印花税税率 1、比例税率 印花税的比例税率分为五档：

0.5‰、0.3‰、0.05‰、1‰、2‰。

适用于各类合同以及具有合同性质的凭证、产权转移书据、营业账簿中记载资金的账簿。

（1）财产租赁合同、仓储保管合同、财产保险合同，适用税率为千分之一；

（2）加工承揽合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货运运输合同、产权转移书据，税率为万分之五；

（3）购销合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技术合同，税率为万分之三；

（4）借款合同，税率为万分之零点五；

（5）对记录资金的帐簿，按“实收资本”和“资金公积”总额的万分之五贴花；

2、定额税率 营业帐簿、权利、许可证照，按件定额贴花五元

九、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如何缴纳印花税？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施行细则》第三条规定条例第二条所说的建设工程承包合同，是指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和设计合同。

因此，你公司与建筑设计公司签订的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和设计合同应按规定缴纳印花税，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和设计合同按收取费用万分之五贴花。

参考文档

[下载：epc合同如何缴纳印花税.pdf](#)

[《股票拍卖一般多久报名》](#)

[《金融学里投资股票多久是一个周期》](#)

[《今天买入股票最快多久能打新》](#)

[《股票订单多久能成交》](#)

[下载：epc合同如何缴纳印花税.doc](#)

[更多关于《epc合同如何缴纳印花税》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article/32577671.html>